附件三

关于组织申报2023年度苏州市基础研究计划（医学应用基础研究、前沿技术研究、基础研究基地）项目的通知

各县级市（区）科技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根据苏州市数字经济时代产业创新集群融合发展大会会议精神要求，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强化基础研究系统布局，着力加强原始创新和产业变革性技术突破，夯实科技自立自强根基。现开展2023年度苏州市基础研究计划项目组织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医学应用基础研究

（一）支持重点

本类项目按重点临床技术研究、中医药传承创新研究、新型诊疗技术研究、医学创新应用研究等四个类别组织申报，具体指南详见附件1。

**1.重点临床技术研究：**聚焦我市人口健康领域的重点创新需求，瞄准国际、国内前沿，围绕重大疾病的临床诊治，开展前沿技术的临床应用研究，在重点领域取得一批原创性的诊疗新技术、新方法和新标准，形成我市相关临床领域的技术特色和人才优势。

**2.中医药传承创新研究：**发挥中医药特色与优势，围绕中医药绿色、环保、天然、微创等特点，选择重大疾病、慢性病、妇幼疾病等，开展中医药防治和（或）中医治未病、健康养生研究，探索传承与创新并重，理论与临床相关的系统化研究方法，运用现代科技推动中医药发展。

**3.新型诊疗技术研究：**围绕重点病、多发病、常见病的临床诊疗问题以及重大传染病防治、老年人健康、妇女儿童健康、残疾人康复等领域，组织开展关键技术应用研究，攻克一批疾病预防、诊断、治疗、康复等关键技术，取得一系列原创性的新技术和新方法。

**4.医学创新应用研究：**以培养造就青年科研骨干、建设高水平基础研究后备人才队伍为目标，鼓励自由探索，提升创新策源能力，支持青年科研人员开展临床医学应用基础研究，培养青年科学技术人员独立主持科研项目、进行创新研究的能力，为其尽早确定研究方向争取高级别项目奠定基础。

项目申报应以医疗卫生单位和医学研究单位为主体申报（申报单位名单详见附件2）；分面上项目和青年项目两类组织。

（二）组织方式

本类项目由主管部门审查推荐，并在规定额度内推荐。

**1.重点临床技术研究：**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苏州大学附属第二医院、苏州大学附属儿童医院、苏州市立医院推荐4项；苏州市中医医院推荐3项；其他三级甲等（中医、专科）医院（含分院及依托医院或科室建设的研究所）、市级公益性事业单位（医疗卫生机构）推荐2项。

**2.中医药传承创新研究、新型诊疗技术研究：**三级甲等（中医、专科）医院（含分院及依托医院或科室建设的研究所）推荐6项；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1项；苏州大学、苏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三级乙等（中医、专科）医院、市级公益性事业单位（医疗卫生机构）推荐3项；其他综合（中医、专科）医院和区、市（县）级公益性事业单位（医疗卫生机构）推荐1项。

**3.医学创新应用研究：**申报名额详见附件2，各单位推荐的青年项目占限额数的70%以上。

（三）资助额度

重点临床技术研究资助经费不超过50万元；中医药创新研究、新型诊疗技术资助经费不超过20万元；医学创新应用研究项目资助经费不超过5万元。项目实施周期一般为3年（2023年7月1日－2026年6月30日）。

（四）申报要求

1.申报单位须是在我市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项目负责人（1963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须是申报单位在职人员，不得通过兼职单位或挂靠单位申报。

2.项目名称和研究内容应符合指南定位要求，医学创新应用研究名称为“研究内容+应用基础研究”。其中青年项目负责人须为1983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3.经费预算及使用须符合专项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总经费预算合理真实，支出结构科学，使用范围合规，申报单位承诺的自筹资金必须足额到位，不得以财政资助资金作为企事业单位自筹资金来源。其中医学创新应用研究项目经费管理试行包干制，不再编制项目预算。

4.项目研究要克服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倾向，注重标志性成果的质量、贡献和影响。研究涉及人体研究、实验动物、人工智能的项目，应严格遵守科技伦理、实验动物、人类遗传资源管理等有关规定的要求。

5.联合申报的项目，必须附单位间签署的合作协议。

二、前沿技术研究

（一）支持重点

面向世界科技前沿竞争热点，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加快量子科技、大数据与区块链、新一代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研究，力争率先取得突破，引领未来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二）组织方式

**1.项目组织方式。**由项目主管部门聚焦地方优势产业整体提升及产业转型升级要求，按照面上引导、竞争择优的原则，择优推荐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各类创新主体申报项目，鼓励产学研联合开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前沿技术研究。申报项目研究内容需符合指南确定的支持方向（详见附件4），单个项目市拨资助经费50-200万元，市拨款50万元（不含）以上的项目采用立项时下达50%以上（含），中期检查后下达剩余部分的方式支持，项目实施周期原则上不超过3年。

**2.申报推荐名额。**本年度市前沿技术研究项目实行限额择优推荐。苏州大学限报10项；苏州科技大学限报6项；苏州职业大学、西交利物浦大学、常熟理工学院、昆山杜克大学限报3项；其他高校、科研院所由属地板块科技局作为项目主管部门进行推荐。常熟市、昆山市分别限额推荐3项，张家港市、太仓市分别限额推荐2项。吴江区、吴中区分别限额推荐14项、相城区、姑苏区、工业园区、高新区分别限额推荐12项、2项、38项和20项。其他项目主管部门限额推荐2项。

**3.支持颠覆性技术发展。**强化颠覆性技术创新发展，对由科技部火炬中心举办的第二届全国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总决赛获得优胜的苏州市企业或高校、科研院所承担的项目给予一定的奖励支持，项目承担单位无需申报，由市科技局直接立项发文予以下达。

（三）申报条件

1.申报单位为苏州市行政区域内设立、登记、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等创新主体。申报企业应为有效期内高新技术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申报项目必须有苏州本地企业联合，且为有效期内高新技术企业，企业实质性参与项目研发工作。联合申报的项目，必须附单位间签署的合作协议。

2.项目申报单位法人应出具信用承诺，对项目申报材料及附件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负责。项目负责人须为项目申报单位的在职人员（与申报单位签订劳动合同），并确保在职期间能完成项目任务。承担苏州市姑苏创新创业领军人才计划、重点产业技术创新和产业前瞻与关键核心技术在研项目、省重点研发计划（产业前瞻与关键核心技术）在研项目的企业不得申报本计划项目。同一企业不能同时申报前沿技术研究和科技成果转化（数字创新、装备制造、先进材料）项目。同一单位不得将与市在研项目内容相同或相近的研发项目再次申报本计划项目。项目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项目审核责任，做好项目的组织推荐。

3.项目应符合本计划定位要求，属于项目指南支持领域和方向。项目具有明确的研发任务、创新内容和较强的前瞻性，目标明确并可考核，能形成自主知识产权，并具有良好的产业化应用前景，能推动相关产业实现技术突破。项目完成时，一般须形成发明专利申请或授权等高质量知识产权目标，电子信息等领域项目须完成样品、样机或系统，先进材料等领域项目须完成小试，销售收入等经济指标不纳入考核范围。对于在关键创新指标上形成原创性、高水平代表性成果，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项目，其量化考核指标不做硬性要求。

4.项目经费预算及使用须符合专项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企业承担项目申请市拨经费不超过项目总额的30%。高校、科研院所承担项目申请市拨经费不超过项目总额的50%。

5.对不符合节能减排导向的项目、规模化量产与产业化项目、无实质创新研究内容项目和一般性技术应用与推广项目均不予受理。涉及安全生产等特种行业的，需拥有相关行业准入资格或许可。

（四）有关要求

1.项目名称须科学规范，能够体现技术创新点或解决的关键核心问题，不出现企业名称、产品型号等信息，项目用“XXX研发”作为后缀，字数不宜过长，一般在25字以内。

2.各项目主管部门要强化风险意识、责任意识，严格把关，认真对照申报材料原件进行审核。要认真履行管理职责，加强统筹协调，做好项目组织申报的指导和服务工作，并报送申报项目汇总表（附件5，电子版及纸质一式一份，加盖公章）。申报单位的纸质申报材料自留一份，另交一份至项目主管部门留存备查。

三、基础研究基地

开展苏州市基础研究基地建设，具体申报通知另行发布。

四、申报流程与受理时间

1.申报单位登录苏州市科技局网站（http://kjj.suzhou.gov.cn），点击“科技统一服务管理平台”，进入“苏州科技计划项目管理系统”，或登录“苏州市财政专项资金申报平台”（http://www.szzxzjsb.com），点击“苏州市科技局”图标进入，在线填写《项目基本信息表》，上传项目申报书及相关佐证材料（涉及签字盖章的一律扫描上传）。有关要求及模板请至苏州市科技计划项目信息系统中附件栏下载。申报项目经由单位管理员、主管部门向市科技局逐级推荐，纸质材料按封面、项目信息表（系统下载后打印）、承诺书、项目申报书、附件材料等顺序，A4纸简装装订成册。

2.项目网络申报截止时间为2023年5月12日17:00。各地申报截止受理时间请留意所属科技主管部门通知。纸质材料在5月15日17：00前交至苏州市科技服务中心（苏州市高新区邓尉路1号苏州市双创中心2楼），其中，医学应用基础研究项目材料（一式一份）交至项目服务科，前沿技术研究项目材料(仅需项目推荐汇总表，一式一份)交至高新技术科，节假日不受理。

五、联系方式

1.医学应用基础研究

申报受理:市科技服务中心项目服务科 项浚峰 65241080

业务咨询:市科技局农社处 华震威 65231879

2.前沿技术研究

申报受理及业务咨询:市科技服务中心高新技术科 顾卓 65731490

3.系统技术支持

市科技服务中心信息科 张弘驰、姜素芳65236208

附件：1.2023年度苏州市基础研究计划（医学应用基础研究）项目指南

2.医学创新应用研究推荐申报数

3.医学学科申报代码表

4.2023年度苏州市基础研究计划（前沿技术研究）项目指南

5.2023年度苏州市基础研究计划（前沿技术研究）项目推荐汇总表

附件1

2023年度苏州市基础研究计划

（医学应用基础研究）项目指南

一、重点临床技术研究

231101 重大出生缺陷全生命周期精准防治技术研究

围绕先天性循环、消化、呼吸系统畸形和神经系统疾病等常见出生缺陷的预警、诊断、治疗、随访，开展从胎儿期开始的“生物－心理－社会”综合预防策略与干预模式研究，探索适合出生缺陷人群长期监测综合评估指标，开展重大出生缺陷全生命周期管理，形成重大出生缺陷规范化精准防诊治方案和全生命周期随访体系。

231102 心脑血管疾病以及恶性肿瘤综合介入技术研究

围绕心脑血管疾病以及恶性肿瘤等介入诊疗优势领域，结合设备、材料与影像学等学科的新进展，开展介入新技术、新方法与新材料的临床应用研究，推进介入诊疗与内外科等多学科复合，形成杂交技术，并推广优化介入诊疗方案与优势技术组合，探索建立基于介入影像学的规范化临床诊治方案。

231103 糖尿病精准干预多中心临床研究

围绕糖尿慢性病的防、治、康相结合立体化防治模式，通过队列研究，探索开展原创关键技术研究，解决疾病预防、控制和管理中的瓶颈问题，加强对糖尿病患者和高危人群的健康管理，促进基层糖尿病及并发症筛查标准化和诊疗规范化，切实提高糖尿慢性病防治水平。建立多中心糖尿病个体化精准干预新方案，提高治愈率。

231104 病理检测、诊断新方法新方案技术研究

围绕临床病理诊断中的常见病、多发病及部分罕见病和新病种，通过病理变化中的镜下病变和特殊检查中的免疫组化染色，运用免疫组织化学、分子生物学、特殊染色以及电子显微镜等技术进行分析，整合临床诊疗信息和多组学层次的生命健康大数据，形成新的检测方法及其在病理诊断和鉴别诊断中的决策系统，为临床诊治提供规范化技术保障。

二、中医药传承创新研究

231105 中医药传承创新研究

总结国医大师、名老中医药专家和吴门医派等学术流派经验，归纳现代传承模式，总结学术创新规律；系统挖掘中医古籍文献，推动中医古籍数字化，深化中医理论、辨证论治方法及应用研究；挖掘民间中医诊疗技术和方药，加强中药验方收集、保存、研究评价及推广应用；对传统制药、鉴定、炮制技术及老药工经验进行继承整理研究，形成标准并进行推广。

三、新型诊疗技术研究

针对危及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的常见病、多发病，围绕重点人群、重点区域、重点环节，开展疾病分子诊断、免疫诊断、个体化诊疗等专项诊疗关键技术研究和攻关，创新临床诊疗专项技术方法，攻克一批诊断、治疗、康复的临床应用新技术并转化为诊疗技术指南，有效解决临床实际问题和优化医疗服务模式，形成我市相关临床领域的技术特色和人才优势。（按照医学学科申报代码表详见附件3）。

240201 新型诊疗技术研究

240202 新型诊疗技术研究（中医药专项）

四、医学创新应用研究

医学创新应用研究不限定项目研究方向，根据“医学学科申报代码表（详见附件3）”中的专科类别自行确定研究方向，不在代码表中的医学领域相关课题不予申报。

240401 面上项目

240402 青年项目

附件2

医学创新应用研究推荐申报数

| 单 位 | 推荐申报数 |
| --- | --- |
| 青年人才项目占推荐数的70%以上 |
| 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 38 |
| 苏州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 35 |
| 苏州市立医院（本部、东区、北区） | 35 |
| 苏州大学附属儿童医院 | 29 |
| 苏州市中医院 | 20 |
| 苏州市广济医院 | 10 |
| 苏州市第五人民医院 | 10 |
| 苏州市独墅湖医院（苏州大学附属独墅湖医院） | 4 |
| 苏州科技城医院 | 8 |
| 苏州大学 | 20 |
| 苏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 6 |
| 苏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6 |
| 苏州市中心血站 | 4 |
| 苏州市急救中心 | 2 |
| 苏州市药品检验检测研究中心 | 3 |
| 张家港市 | 14 |
| 常熟市 | 14 |
| 昆山市 | 14 |
| 太仓市 | 14 |
| 吴江区 | 12 |
| 吴中区 | 12 |
| 相城区 | 10 |
| 姑苏区 | 6 |
| 工业园区 | 12 |
| 高新区 | 12 |
| 县（市）三级甲等医院增加申报数 | 张家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 2 |
| 张家港市中医医院 | 2 |
| 常熟第二人民医院 | 2 |
| 昆山市第一人民医院 | 2 |
| 昆山市中医医院 | 2 |
| 其他 | 6 |
| 合计 | 366 |

注：以上推荐申报数包含护理类项目指标

附件3

医学学科申报代码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序号 | 名称 | 序号 | 名称 |
| 1 | 疾病预防与控制 | 21 | 泌尿外学科 | 41 | 药学（药物学、药理学） |
| 2 | 公共卫生 | 22 | 儿外科 | 42 | 检验诊断学 |
| 3 | 消化学科 | 23 | 中医学 | 43 | 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 |
| 4 | 心血管内科学（心内科） | 24 | 中西医结合学科 | 44 | 影像医学与生物医学工程 |
| 5 | 内分泌学科 | 25 | 中药学 | 45 | 核医学 |
| 6 | 呼吸与危重症医学科 | 26 | 眼科学 | 46 | 放射医学 |
| 7 | 肾病学科 | 27 | 耳鼻咽喉头颈科学 | 47 | 超声学科 |
| 8 | 神经内科学 | 28 | 口腔医学 | 48 | 输血学科 |
| 9 | 血液学科 | 29 | 妇科、生殖系统\围生医学\新生儿 | 49 | 药剂学科 |
| 10 | 肿瘤学 | 30 | 儿科学 |  |  |
| 11 | 老年医学 | 31 | 骨科学\运动医学 |  |  |
| 12 | 传染病学科\感染性疾病学 | 32 | 急重症医学\创伤\烧伤\整形 |  |  |
| 13 | 风湿病学与自体免疫病学 | 33 | 麻醉学 |  |  |
| 14 | 医学免疫学 | 34 | 介入医学 |  |  |
| 15 | 皮肤病与性病学 | 35 | 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心理学 |  |  |
| 16 | 全科医学 | 36 | 地方病学\职业病学 |  |  |
| 17 | 普外科 | 37 | 法医学 |  |  |
| 18 | 胸心外科学 | 38 | 康复医学与理疗学 |  |  |
| 19 | 心血管外科学 | 39 | 营养学科 |  |  |
| 20 | 心脏大血管外科学 | 40 | 护理学 |  |  |

附件4

2023年度苏州市基础研究计划

（前沿技术研究）项目指南

（一）数字创新专项

1.电子信息

**210101** 基于RISC-V等开源自主架构的处理器芯片，高性能FPGA、DSP芯片、高性能图形处理器（GPU）、数据处理器（DPU）芯片、光电混合、存内计算算力芯片和新型存储芯片、极低功耗SoC芯片、高性能模拟芯片等芯片关键技术研发和集成电路设计自动化（EDA）工具软件关键技术研发

**210102** 环绕栅极场效应晶体管（GAAFET）、多桥通道场效应电晶体（MBCFET）先进工艺、绝缘栅双极型晶体管（IGBT）等特色工艺研发和多芯粒（Chiplet）集成封装、多芯片系统集成（SiP）封装、多维异构封装、光电合封、光芯合封等先进封装及可靠性测试关键技术研发

**210103** 大尺寸低缺陷高纯度单晶硅片、电子级多晶硅、高端光刻胶、高纯度化学试剂、高精度掩膜版、前驱体材料、抛光液、高纯靶材等关键材料制备技术

**210104** 光刻机、刻蚀机、离子扩散及注入设备、真空蒸镀机、化学气相沉积（CVD）、工艺检测设备、组装与封测设备等集成电路专用装备及部件关键技术研发

2.量子科技

**210201** 量子密钥分发、量子隐形传态、量子信道共纤复用、量子物联网融合等量子通信技术研发及量子网格构建

**210202** 实用化量子模拟器、量子计算原型机、量子芯片等量子计算关键技术研发

**210203** 微波量子计量、量子传感器、量子系统人工精准调控等量子精密测量关键技术研发

**210204** 量子随机数发生器、单光子探测器、超低损耗光纤、极低温微波链路等核心器件关键技术研发

3.智能网联与网络通信

**210301** 自动驾驶、智能网联车路协同、车载操作系统、智慧座舱、能源管理、车规级芯片、云控系统平台、环境感知与信息交互等汽车执行与智能化控制关键技术

**210302** 确定性网络、新型算力网络、6G移动通信、太赫兹无线通信、卫星互联网等前沿网络通信技术研发

**210303** 下一代互联网（IPv6）、多网异构融合等关键技术

**210304** 网络空间安全、网络安全监测预警、物联网、工业互联网安全防护及保密关键技术与设备研发

4.大数据与区块链

**210401** 区块链核心算法、开源底层平台软件及硬件、区块链存储、跨链通信与数据协同、身份认证及隐私保护、溯源共享应用等关键技术

**210402** 大规模数据采集、分布式存储、软件定义存储、超融合基础架构等海量数据采集存储关键技术

**210403** 网络数据挖掘、数据可视化、跨网数据交换、大数据分析与治理等数据分析服务关键技术

**210404** 隐私计算、数据脱敏、对称密码、公钥密码、数字签名等数据安全关键技术

**210405** 新一代E级超算、存算一体、虚拟化计算、边缘计算、云计算系统和软件等高性能计算技术和系统研发

5.人工智能

**210501** 深度学习、强化学习等核心算法，以及AI科学计算、类脑计算、领域基础模型和通用人工智能等关键技术

**210502** 计算机视觉、智能语音、自然语言处理、自主无人系统、知识图谱等行业应用关键技术，以及基于昇腾等全栈国产 AI 软硬件平台的人工智能计算解决方案

**210503** 高能效神经网络处理器（NPU）芯片、AI训练推理芯片等专用硬件技术研发

（二）先进材料专项

**210601** 纳米发光材料、大尺寸柔性纳米触控膜、纳米探测与传感器、高转化率纳米催化材料、纳米改性金属、纳米微球等新型纳米材料制备与应用关键技术

**210602** 高强高模高韧碳纤维制备技术、高性能大丝束/巨丝束碳纤维制备技术与装备、碳纤维复合材料与高性能复合材料制造、新型集流体材料制备与应用等关键技术

**210603** 氮化镓、碳化硅、氮化铝、金刚石、氧化镓、砷化硼等第三代半导体材料、器件与关键装备制造技术

**210604** 石墨烯电子材料、石墨烯集流体、碳纳米管、碳碳复合材料、富勒烯等新型碳材料制备及应用关键技术研发

**210605** 新型金属材料制备及应用技术，功能合金、金属间化合物、低缺陷金属粉末、高性能聚合物、陶瓷材料等增材制造材料制备关键技术

附件5

2023年度苏州市基础研究计划（前沿技术研究）项目推荐汇总表

主管部门：（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类别 | 指南代码 | 项目名称 | 申报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联系方式 | 主管部门 | 所在高新区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7 |  |  |  |  |  |  |  |  |
| 8 |  |  |  |  |  |  |  |  |
| 9 |  |  |  |  |  |  |  |  |

说明：项目类别填写：数字创新、先进材料